

屏東縣 112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計畫

學生原住民族語南排灣語認證學習班

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本土教育補助要點。
- 二、屏東縣 112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計畫核定公文。

貳、目標

- 一、提倡族語學習風氣，強化原住民使用族語之聽、說、讀、寫能力，積極保存與傳承原住民族之語言文化，活化臺灣多元文化之特色。
- 二、培養學生對學習族語的興趣，除具備原住民族語之基本語言知識外，更加深入了解原住民族語多元、活潑的文化發展及原住民族語流失的危機，加強原住民族語之使用能力。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
- 三、承辦單位：屏東縣楓林國小

肆、辦理日期及地點

- 一、日期：113 年 3 月 23 日、3 月 30 日、4 月 13 日
- 二、地點：屏東縣楓林國小

伍、參加對象

本縣有意參加南排灣族語中級認證之學生及社會人士（以 30 人為限），國中小學生優先錄取。

陸、報名方式

- 一、報名日期：至 113 年 3 月 15 日止。
- 二、報名方式：
 1. 以郵寄報名或傳真報名表完成報名，報名表於附件二。
 2. 本活動(不)接受電話方式報名。
 3. 如報名後無法參與，請盡快通知聯絡人。
- 三、聯絡資訊：楓林國小 王慈韻老師。學校電話：08-8771371 轉 12。

柒、活動內容：

詳如附件一活動流程表。

捌、預期效益

- 一、本案預期效益為參加學員可講正確的運用排灣族語溝通、閱讀及簡單羅馬字書寫拼音。
- 二、指導學員參加排灣族語能力中級認證(依據學生能力)，能大幅提升通過認證率。
- 三、推動學校本土語文-排灣族語教學，讓社區民眾、學生熱愛使用排灣族語文。

玖、經費來源與概算：

- 一、本計畫經費來源為「屏東縣 112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經費。

壹拾、 附則

- 一、參與研習之承辦單位工作人員，請服務單位核予公(差)假登記。
- 二、參與學員表現良好者，給予獎品以資鼓勵。
- 三、承辦本計畫有功人員於圓滿達成任務後，依本縣國民中小學教職員獎懲原則辦理獎勵。

壹拾壹、 本計畫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屏東縣 112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計畫

學生原住民族語南排灣語認證學習班

課程表

- 1、研習對象與人數：參加族語認證之學生/社會人士，以 30 人為限，國中小學生優先錄取。
- 2、開班日期：113 年 3 月 23 日、3 月 30 日、4 月 13 日(星期六，共 3 日)
- 3、上課時間：每天 8：10～16：10 每日 8 小時，共計 24 小時。
- 4、上課地點：獅子鄉楓林國小
- 5、授課講師：勒稜·孔芙
- 6、課程內容：

日期 時間	113 年 3 月 23 日 星期六	113 年 3 月 30 日 星期六	113 年 4 月 13 日 星期六
08：10 08：30	報到	報到	報到
08：30 10：00	拼音練習	簡單造句及語詞運用	認證試題分析
10：15 11：45	中級認證 常用單詞及句型	口說測驗-單句朗讀	系統聽力測驗試答
11：45 13：00	午休及午餐時間/sipakencengel j		
13：00 14：30	聽力練習	看圖說故事練習	口說測驗-看圖表達
14：40 16：10	口說練習	口說測驗-簡答題	口說測驗-看圖表達
16：10	賦歸	賦歸	賦歸

【附件二】

學生原住民族語南排灣語認證學習班

報名表

一、研習對象與人數：本縣有意參加族語認證之學生/社會人士（以 30 人為限）

二、日期：113 年 3 月 23 日、3 月 30 日、4 月 13 日(星期六)

三、地點：獅子鄉楓林國小

四、報名截止日：113 年 3 月 15 日

基本資料			
姓名		性別	
身分證字號	(保險需用)	生日	
聯絡地址	☐ ☐ ☐		
聯絡電話			
E-Mail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電話	
膳食習慣	☐ 葷食 ☐ 素食（研習三天中午均提供午餐）		
備註	1. 活動詳情請洽楓林國小教導處 王慈韻 聯絡電話：08-8771371 2. 傳真：08-8770273 3. 郵寄：屏東縣獅子鄉楓林村楓林路二巷 22-2 號		